

# 共融堂訊

本堂神父：柳學文神父		2019年4月7日	朝聖地主任：潘文線神父
堂區信箱：koinoniparish@gmail.com		丙年 四旬期第五主日	堂區信箱：lanyashrine@gmail.com
士林耶穌君王堂	石牌聖體堂		蘭雅聖母顯靈聖牌朝聖地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264號 電話：2832-4270	台北市北投區石牌路2段90巷20號 電話：2821-4735		台北市士林區德行東路202號 電話：2832-1337 網站：www.lanya-shrine.org

## 1. 聖枝主日預告

下週是聖枝主日，因此在每一台主日彌撒之前，都有祝聖聖枝，以及聖枝主日遊行。請教友們提早到教堂以做準備。

## 2. 4月12日(週五)齋戒日

4/12 為齋戒日，我們藉由祈禱和守大小齋來準備教會最大的慶節－基督的蒙難與復活的日子。

## 3. 四旬期及聖週五 共融堂區拜苦路時間

石牌、士林堂：主日彌撒後、  
4/12(五)：石牌堂－19:30、士林堂－19:30 以泰澤祈禱朝拜十字架的方式進行、  
蘭雅堂－19:00 (明供聖體及拜苦路)  
4/19(聖週五)：士林、石牌、蘭雅堂－15:00

## 4. 泰澤祈禱

時間：4/12(五)19:30 (每月第二週)  
時間：4/13(六)11:10 (候洗者避靜)  
地點：士林天主堂  
人都有保持安靜和沉默的需求，更有與主交心的渴望，歡迎弟兄姊妹在本週五晚上，暫時離開生活的忙碌，以音樂及靜默來進入沉靜祥和的氛圍，靜心地向上主祈禱。  
本週六(4/13)候洗者避靜中，也有安排泰澤祈禱(11:10~12:00)，歡迎共同參與。

◆請教友們在復活節前安排時間辦理和好聖事。主日彌撒前半個小時，神父們會在告解室裡聽告解。

## 5. 聖週及復活節特別奉獻

1. 慈善奉獻：細項請待堂區之後公布。
2. 為大陸雲南省，新建蓋的祈禱所及房子：餐廳、宿舍、廚房、以及教堂內部裝修、簡單的跪凳費和建築材料費。

## 6. 為聖安娜之家募款 義賣園遊會

時間：4/28 11:00~15:00  
地點：天母高島屋百貨公司廣場  
由天母天主堂主辦，為聖安娜之家募款的義賣園遊會將在4/28舉行，當天有各種表演和有趣活動，歡迎邀約親朋好友來共襄盛舉。

## 常年期 禮儀日曆

4/8(一)	真福雅頌修女	自由紀念日
4/11(四)	聖達義主教殉道	自由紀念日
4/12(五)	齋戒日	(大、小齋)
4/13(六)	聖瑪定(瑪爾定)一世 教宗殉道	自由紀念日

## 婚姻金句

一對健全的伴侶能體認到

愛是一種選擇 不只是一種感覺。

請為憂慮進入婚姻的單身教友祈禱，求主指引他們了解婚姻的真諦，建立相親相愛的基督化家庭。

## 祈禱意向

請為身體遭受病痛的親友祈禱，求天主賜予他們勇敢接受病苦的恩寵，並使他們早日獲得治癒：

士林堂	應德耀夫婦、楊錫琦弟兄、徐文秀姊妹、商淑貞姊妹、康耀文弟兄、譚兆溶弟兄、林高月姊妹、李謹之姊妹、汪小嵐姊妹、陳蘭生夫婦、盧德馨姊妹、韋哲啓夫婦、趙若杰弟兄、倪祚沁姊妹、李榮崑弟兄、鍾玲玉姊妹、趙吳玉慶姊妹、王美智姊妹、王穎弟兄、吳孟芸姊妹
石牌堂	包鴻綏弟兄、張軒誠弟兄、張萍影姊妹、黃若瑟弟兄、張洋漁弟兄、張希良夫婦、曲謝福姊妹、張芝淑姊妹、陳杭璋弟兄、張海宇弟兄、張吳維貞姊妹
蘭雅堂	趙明玉姐妹、胡迪震弟兄、李素英姐妹、趙湘雯姊妹、謝玉梅姊妹、劉曼玲姊妹、黃玉真姊妹、劉家彰弟兄、簡月華姊妹、陳石玉坤姊妹、張懋弟兄

## 【聖週禮儀時間預告】

聖枝主日 4/13(六) 士林堂－19:00  
4/14(日) 士林－9:00、11:00(印尼文)  
石牌－8:30、19:30 蘭雅堂－10:00  
聖週四 主的晚餐(4/18) 聖油彌撒：主教座堂 10:00  
彌撒：石牌、蘭雅－19:30 士林－19:00(印尼文)  
聖週五 主受難日(4/19)  
拜苦路：石牌、士林、蘭雅堂－15:00  
主受難日禮儀：士林、石牌、蘭雅堂－19:30  
士林董文學中心－19:00(印尼文)  
聖週六 復活前夕(4/20)  
石牌－19:00(印尼文) 士林、蘭雅堂－19:30  
復活節(4/21) 石牌、蘭雅、士林堂－10:00

## 丙年四旬期第五主日

【依四三 16-21；斐三 3, 8-14；若八 1-11】

潘家駿 神父

今天的福音記載，在一個清晨，耶穌從橄欖山來到聖殿，為給民眾講道。就在此時，素來喜歡與耶穌為難的法利賽人和經師帶來了一個正在犯姦淫時被捉住的婦人，要求耶穌定她的罪。

法利賽人和經師高舉梅瑟的律法來逼使耶穌陷於無法轉身的牆角，而且幾乎就要達到目的，因為律法是公義的，這是耶穌所贊同、無法反對的，因此耶穌無須辯駁，也不能反對。然而律法的公義對人的生命並不具備終極效力，因為它所針對的是人的外在行為，也因此它只具有外在的普遍效力。

所以在人的世界裡，常常發生的現象是，那些可能可以避免某種外在行為錯誤的人，往往就成為該項錯誤行為的審判者，以義人的身份自居來審判犯此項錯誤的人，例如今天福音裡的法利賽人和經師就是活生生的例子。然而在這裡，耶穌卻是將律法的審判轉換為最後的終極審判；律法只是針對外在行為審判，並產生約束，但最後的終極審判卻是針對看不到的內在生命作審判，並產生改變與轉化。

因為不論任何人，只要真誠地指向自我，那麼誰敢說自己在思、言、行為上與人、與天主的關係是絕對完美、毫無缺憾，都沒有罪呢？事實上，只要真實地面對自己的生命，那麼罪行便無所遁逃，缺憾便盡皆顯露；就算罪行刻意隱藏不想、不聽、不看，但罪心、良心也無處躲藏，徒使罪行欲蓋彌彰而已。於是乎，真正的審判不再僅及於外在行為，更觸到了內在生命；也不再只是一時的糾正，而是永恆的翻轉。

也因此，耶穌的「你們中間誰沒有罪，先向她投石吧！」這句話硬是要把我們指向別人的指頭翻轉過來，指向我們自己；而當指頭指向自我時，我們就不得不去面對那逼到生命眼前的大哉問：「你們中間誰沒有罪？」只要承認自己也是罪人，那麼石頭是不是應先落到自己的頭上呢？是的，最後終極審判的效力，總是向內的；那落在心上的石頭，也總是投向自己的；也因此，什麼時候審判是針對自我的，什麼時候審判才可能具有終極性！只有終極性的審斷才能見到生命的真相，也只有見到生命的真相，悔改才真正成為可能。

當婦人站在耶穌跟前時，福音讓我們聽到一段非常動人的對話。耶穌是唯一無罪的，唯一可向婦人投石的人，但是祂問她說：「婦人！他們在那裏？沒有人定你的罪嗎？」她答說：「主啊！沒有。」耶穌對她說：「我也不定你的罪。」耶穌的這句話並不是說，把明明是罪的作為作非罪斷案；既然天主是公義的，那麼怎麼可能會將罪作無罪審斷呢？事實上，它真正的意思是：免去該罪的後果，取消對該罪的刑罰。

然而犯罪不用承擔後果與刑罰？那麼不是鼓勵人繼續去犯罪嗎？不！不是這樣的。一切世間法律的公義都是向後看，因此罪的刑罰總是被要求與以前所犯的罪相對稱，也就是犯什麼罪就該受什麼樣的刑罰。然而，天主的律法卻是要向前看，也就是一個從現在走向未來的悔改生活要相對稱一個過去犯罪的生活，換言之，就是犯了什麼樣的罪就該當有怎樣的悔改。

所以，赦罪的真正效力，不在於取消過去的罪，也不在於彌補過去的罪；赦罪的真正效力，是在於產生未來的新生命。阿們！